



香 港 商 船 资 讯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经修订《防火系统和设备维护保养和检查指南》 (MSC.1/Circ.1432)的修正案

致：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、船长和船级社

概要

本文旨在公布经修订《防火系统和设备维护保养和检查指南》(MSC.1/Circ.1432)的修正案。本文取代香港商船资讯编号 22/2012。

1. 国际海事组织 (IMO) 海上安全委员会 (MSC) 在 2015 年 6 月举行的第 95 次会议上，通过通函 MSC.1/Circ.1516，对经修订的《防火系统和设备维护保养和检查指南》(MSC.1/Circ.1432) 作出修正。
2. 本文取代香港商船资讯编号 22/2012。
3. 经修订指南的修正案详情见于海事处网页 (<http://www.mardep.gov.hk/sc/msnote/msin.html>) 本文的附件。
4. 香港注册船舶的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、船长和船级社务须留意上述修正案，并据而行事。

海事处航运政策科

2016 年 1 月 18 日